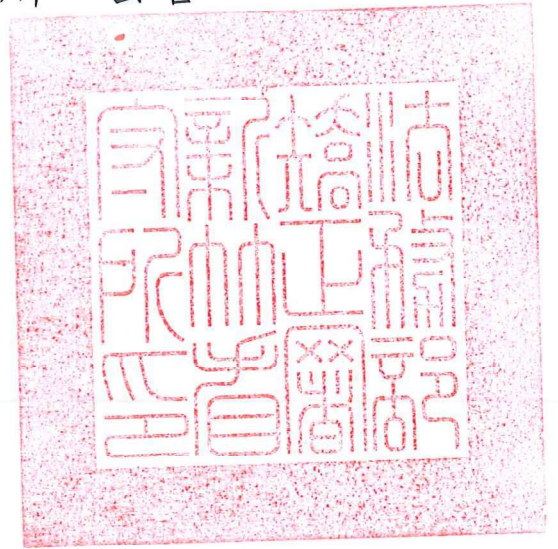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竹所人字第1140110062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暨少年觀護所114年第9次儲備約僱人員候用人員名單，請查照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甄選成績高低擇優錄取人員2名：張致芳、蔡佩吟。
- 二、以上錄取名單依序通知進用，一經通知僱用，未於規定期限內報到，或報到時已不具甄選資格條件，均註銷約僱資格；候用期限至115年4月29日止，期滿未獲僱用者，或僱用期間發生消極資格條件限制者即喪失僱用資格。

所長 杜聰典